

#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機工程學系黃安蔓獎學金辦法

111年10月13日行政會議通過  
111年11月1日聯席系所務會議會議通過

## 第一條 目的

黃忠河傑出校友為回饋母系，鼓勵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機工程學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優秀同學繼續就讀本系碩士班、電控工程研究所、電信工程研究所、電子研究所、生醫工程研究所（以下簡稱各單位）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
## 第二條 申請資格

本系表現優異同學，畢業總成績在系排名前15%以內，繼續就讀本系各單位且已完成註冊入學之碩一新生。

## 第三條 獎學金金額及名額

每年5名，每名獎學金8萬元為原則，本系得依當年度推薦人選表現調整獲獎金額。

## 第四條 申請及審查程序

每年9月底前由各單位推薦至多2名學生，經本系行政會議審定獲獎名單，通知獲獎學生及頒贈獎狀。

獲獎同學名單將逐年呈報黃忠河學長知悉，並於碩士班畢業之時，繳交一份心得報告及研究成果簡述供黃學長參考。

## 第五條 領取本獎學金亦可兼領其他獎助學金及研究計畫津貼。但獲獎學生若辦理轉所（轉至本系各單位者除外）、退學或轉學者，須繳回先前領取之獎學金總額至本獎學金專戶。

## 第六條 本辦法經本系行政會議及聯席系所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電機工程學系黃安蔓獎學金推薦表

申請人姓名		指導教授	
申請人學號		系所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機系碩士班_____組
連絡 email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控所
手機號碼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信所_____組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子所_____組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醫所_____組
局帳號 或玉山銀行帳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郵局局號帳號_____ (7碼-7碼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玉山銀行帳號_____ (13碼)		
繳交資料	請勾選確認 (1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此份推薦表 (必繳) (2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歷年成績單 (必繳) (3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學證明書 (必繳) (4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推薦信 (選繳) (5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：_____ (選繳)		

### 注意事項：

- (1) 本人所填寫之資料均為屬實。若有任何申請資料不實之情事，本系保有取消獲獎人資格之權利，且本人願意將已領取的獎學金退還。
- (2) 本人如有轉所（轉至本系各單位者除外）、退學或轉學，同意繳回已領取之獎學金。如未繳回已領取之獎學金，本人同意系所得不受理本人前述項目之申請。
- (3) 本項獎勵為捐款經費，若經費來源終止或減少經費，本系得視情況調整補助名額。
- (4) 本人同意於辦理畢業離校手續之前，主動繳交一份心得報告及研究成果簡述（紙本及電子檔）至所屬單位，再轉予獎學金捐贈者黃忠河學長參考。
- (5) 所有申請文件，皆不退還。

受推薦人已詳細閱讀並同意上述注意事項，簽名： \_\_\_\_\_

單位主管核章： \_\_\_\_\_

推薦日期： \_\_\_\_\_